

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3月31日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GDI)
基金代码	0600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3月31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3月3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3月31日
暂停申购金额	10,000,000.00
暂停转换转入金额	10,000,000.00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期间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人民币)	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美元)	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美元)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60030	060032	060033
基金资产的用途是否涉及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注:(1)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GDI)人民币份额(代码:060030),限购金额为1000万人民币;(2)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GDI)美元(代码:060032)和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GDI)美元(代码:060033)基金份额,限购金额为150万美元;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2年3月31日起,本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中每个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不超过1000万人民币;本基金美元(代码:060032)和美元(代码:060033)基金份额中每个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不应超过150万美元;申购中每个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不超过1000万人民币或150万美元人民币的份额累计计算,美元和人民币合计数时,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本基金基金A类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期间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申购一线通:9610666(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on.com.cn获取相关信息。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3月3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3月26日以书面和电话通知的形式传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9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行电票承兑额度、国内信用证和国内保函额度等),授

信期限为一年至五年,最终授信额度和期限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期限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与银行办理相关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为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授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和损害公司利益。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中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7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及回购公司股份总金额不超过1.5亿元,回购资金总额为9000万元,回购股份用途为减少注册资本。上述议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日期为2022年4月1日,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3月26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证券登记存管业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惠州市德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4,320,464	22.14%
2	惠州博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076,136	12.87%
3	广东恒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400,000	3.54%
4	广东恒顺资产管理(有限合伙)	12,946,057	2.13%
5	华南恒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120,207	1.93%
6	杨松	9,606,926	1.67%
7	陈嘉福	5,460,000	0.95%
8	深圳晋弘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晋弘和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99,679	0.93%
9	广东金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睿和永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98,142	0.93%
10	广东金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聚源汇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79,262	0.82%

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2年3月2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惠州市德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4,320,464	23.26%
2	香港中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076,136	13.14%
3	广东恒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400,000	3.64%
4	广东恒顺资产管理(有限合伙)	12,946,057	2.26%
5	华南恒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120,207	1.93%
6	杨松	9,606,926	1.77%
7	陈嘉福	5,460,000	0.98%
8	深圳晋弘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晋弘和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99,679	0.94%
9	广东金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睿和永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98,142	0.94%
10	上海锦源资产管理(有限合伙)-锦源汇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79,262	0.86%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22-02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JEFFREY ZHANG LIU(中文名:刘伟林)及JHL、INFINITE LLC通知,获悉JHL、INFINITE LLC拟将其持有深圳市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刘伟林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予以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2022.03.29	3,198,423	2.67%	0	0	0.00%	0.00%
JHL、INFINITE LLC	19,648,3123	16.30%	0	0	0.00%	0.00%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质押日期	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2022.03.29	2,100	0.053%	1.76%	否	否	2022.03.29		深圳市高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股东需求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创新

公告编号:2022-3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于对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164号)。公司董事会对此高度重视,及时对关注函所列问题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2022年3月23日,你公司披露《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称,董事会拟提名肖成伟为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我部在审核你公司报送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材料时,注意到肖成伟目前兼任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华懿动力技术有限公司(境外公司,Ocellion Energy Holdings, Inc.)、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荣盛冠陶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益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境内外企业的独立董事职务。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及独立董事候选人肖成伟就以下事项进行核查,并做出书面说明:

- 结合肖成伟专业背景、任职经历及目前兼职情况,说明你公司董事会在肖成伟已同时在超过6家以上的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况下,仍提名其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具体理由,其本人是否能够分配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履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是否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2、你公司认为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肖成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肖成伟先生在被提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之前,同时担任了6家境内外企业的独立董事职务,其中2家为上市公司,4家为非上市公司。

公司董事会在提名肖成伟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时,已关注上述任职信息,并向其本人了解相关兼职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肖成伟先生兼任独立董事的6家公司中,有2家为上市公司,其他均为非上市公司,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准则》第六条中“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5家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的规定。经与肖成伟先生沟通,其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机制,能够有效提高履职效率;其兼任独立董事的非上市公司任职责任相对较轻,投入的履职时间和精力相对较少。肖成伟先生能够有充分的时间和精力参加公司日常内部会议及其他相关工作,勤勉尽责、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肖成伟先生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准则》相关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

2、肖成伟先生是南开大学理学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全国汽车标准化委员会电动汽车分会副主任委员,全国智能电网技术专家委员会委员,自1994年7月至今任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八研究所,长期从事电力及储能电池、关键技术及标准体系等研究工作,是该领域的行业专家。公司基于“智能网联+智慧能源”的“双智”发展战略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规划建设智能网联与智慧能源系统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建设项目,其中一期主要建设内容为智能网联与智慧能源系统配套的動力/储能电池。肖成伟先生能够发挥行业专家优势,为公司“智能网联+智慧能源”业务发展给予指导并提出建议,具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同时,肖成伟先生拥有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积极参加上市公司相关董事培训,系统学习了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相关业务规则,具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肖成伟先生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准则》相关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要求。

综上,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求,公司董事会认为肖成伟先生能够为公司发展提出专业性的意见和建议。肖成伟先生具备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准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提名肖成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不会对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22-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及内容提示:

1.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3月28日、3月29日、3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截至2022年3月30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7.77元,换手率为17.80%,市盈率(静)为90.49,市净率为1.63(数据来源:WIND金融终端)。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相关行业分类数据,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K房地产业最新静态市盈率79%,市净率1.06。2022年3月16日至3月30日,公司股票区间涨幅为163.39%,区间换手率为168.30%。公司股票近期波动幅度大,估值大幅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资本市场是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的,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金融市场流动性、资本市场预期、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对此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提高风险意识。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保基建,证券代码:000965)于2022年3月28日、3月29日、3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可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无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5.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6.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

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2年3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一函《关于对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关注函〔2022〕第186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且基本面上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对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原则的情况,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公司已按照《关注函》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进行了回复,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2-15)。

3.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截至2022年3月30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7.77元,换手率为17.80%,市盈率(静)为90.49,市净率为1.63(数据来源:WIND金融终端)。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相关行业分类数据,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K房地产业最新静态市盈率79%,市净率1.06。2022年3月16日至3月30日,公司股票区间涨幅为163.39%,区间换手率为168.30%。公司股票近期波动幅度大,估值大幅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4.资本市场是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的,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金融市场流动性、资本市场预期、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对此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提高风险意识。

5.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披露了《2021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7),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0万元至5,000万元,较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前)同向下降37.04%—58.0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业绩预告尚不存在修正情况。公司2021年度业绩财务数据请以公司2021年度年度报告为准。

6.《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上接A31版)

采购部部长、工程服务经营部工程外包部主任;2019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体系证券部主任;2019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公司秘书。丁先生拥有多年的财务和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历。目前,丁先生持有本公司33,160股A股股份及12份2020年A股股票期权。丁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丁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证券代码(A/H):0006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223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召开了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

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开始时间为:2022年4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
2.A股股东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4月21日的如下时间: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1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的召开地点为本公司深圳总部四楼会议室。
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A座4楼
电话:+86(755)26770282

(四)召集人
本次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

(五)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六)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A股股东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投票:
1.本人亲自出席投票及通过填写委托代理委托书委托他人(该人士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投票。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应在本次通知规定的有关时限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方式见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2。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13日(星期三)。

(八)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1)截至2022年4月13日(星期三)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中兴通讯”(000063)所有股东(即“A股股东”);
(2)在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股东名册登记的H股股东(根据香港有关要求进行登记通知,不适用本通知)。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及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本次会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二〇二一年度报告(含经审计财务报告)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告	√
2.00	二〇二一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二〇二一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二〇二一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
5.00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
6.00	二〇二一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二〇二一年度开展衍生品投资的可行性分析及申请授权额度的议案	√
8.00	二〇二一年度为附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二〇二一年度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聘任二〇二一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聘任二〇二一年度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2.00	关于二〇二一年度回购A股股份授权方案的议案(有效期从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起)	√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主要内容

- 一、二〇二一年度报告(含经审计财务报告)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告;
- 二、二〇二一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二〇二一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二〇二一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 五、二〇二一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 六、二〇二一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批准由公司董事会提出的二〇二一年度的利润分配议案;
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3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股本总数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以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所确定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依法重新调整分配总额后进行分配。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任何董事或董事会秘书依法办理二〇二一年度的利润分配的具体事宜。

7、二〇二一年度开展衍生品投资的可行性分析及申请授权额度的议案;
(1)审议《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认为公司衍生品投资具备可行性;
(2)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进行不超过28亿美元额度的保值型衍生品投资(即在授权有效期内任时点的投资余额不超过等值28亿美元,且此额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司下年度股东大会年度大会结束或股东大会修改或撤销本次授权时二者较早日止有效,额度具体如下:
①外汇衍生品投资额度折合25亿美元,外汇衍生品投资的保值标的包括外汇敞口、未来收入、未来收支净额等。

②利率期权额度折合3亿美元,利率期权的保值标的为浮动利率外币借款等。
8、二〇二一年度拟为附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同意本公司为8家附属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①同意本公司为8家附属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3亿美元的履约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母公司签署担保协议等方式)额度,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下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②同意在上述额度内由本公司董事审批具体担保事项。

9、二〇二一年度回购A股股份授权方案的议案;
批准公司回购并注销不超过15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该综合授信额度尚须前述授信金融机构的批准。公司在办理该综合授信额度的具体业务时需要根据公司现有内部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要求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批准授权董事会可以在不超过前述150亿美元综合授信额度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效范围内依据公司需要或与授信金融机构协商调整授信额度具体内容及具体使用期限,同时授权董事会以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有权签字人与授信金融机构协商并签署与前述综合授信额度相关或与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相关的法律合同及文件。

此决议自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含)与授信金融机构的下一笔新的综合授信额度到期公司内部有权机构批准,或(2)2023年3月31日二者较早之日为止有效。除非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另有要求或者董事会、董事会不再针对该授信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内不超过该授信额度的单笔业务签署新的董事会决议。在该授信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有效期内,且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董事会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有权签字人签署与综合授信额度相关或与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相关的法律合同及文件。

10、关于聘任二〇二一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公司拟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8300万人民币(含税相关税费,不含税费)。
(2)公司拟续聘致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二〇二一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内控审计费用为126万人民币(含税相关税费,不含税费)。

11、关于公司申请二〇二一年度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在依照下列条件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定义见下文)无条件及一般权力,单独或同时分配发行及处理本公司内资及境外上市外资产(下称“H股”)的购买权(包括可转换为公司内部资产或/或H股股份的证券),以及就上述事项作出授予或授予、协议或购买股份;

I.除董事会可于有关期间内作出或授予、协议或购买权,而该要约、协议或购买权可能需要在有关期间结束后进行履行外,该授权不得超越有关期间;
II.董事会批准分配及发行或有条件或无条件分配及发行(不论依购买权或其它方式)的内资及H股的股本面值总额(以下简称“发行额”)各自不得超过于股东大会通过本决议的日期本公司已发行的与内资及H股的股本总值的20%;及

III.董事会仅在